

2010年10月29日星期五

723 号公告-10/10 - 压载水管理—土耳其

土耳其港务局开始对那些在进入土耳其港口前未更换压舱水的船舶进行日常检验，从船上的压载舱内提取水样品。该日常检验不会给船舶带来任何迟延。

本协会收到通知，土耳其港务局不会因船舶的压舱水管理存在问题而扣押该船舶。

土耳其港务局还要求船舶在进入土耳其港口前填写压舱水报告表。船舶代理应将填写好的压舱水报告表上传到土耳其压舱水报告网络系统（Turkish Ballast Water Reporting Web System）。

若船舶未填写上述压舱水报告表，将不会被批准进入土耳其港口。

本协会建议船员采取以下预防措施。以下措施仅为指引，因各船舶尺寸、类型与船龄等有所不同，各船所采取的措施无须受此限制：

1. 塞住并固定甲板上的所有排水口。
2. 生活区：关闭生活区内的所有排水孔（包括厨房、食品储藏室、浴室以及卫生间的排水孔在内）以及制水阀。
仅对特定的设有排水通道至污水柜的浴室供应淡水。
3. 如果污水会直接排入海中，则应封上所有公用卫生间的洗手盆，且封条上必

LP Bulletin

须有大副的签名。

4. 锁上所有的洗衣间。
5. 对船员会议内容以及向船员做出的指示进行记录。
6. 定期检查所有的出水口，确保除主机冷却水排水口外的所有出水口已关闭。
7. 关闭和封上机舱和货舱内的所有通海阀，封签号码需为连续号码，需要使用这些阀门时再撕开封条。可以提供封条更换记录。
8. 关闭船舶卫生水柜的排水阀。
9. 关闭污水系统和卫生水系统。关闭并锁上船舶污水柜的排水阀。
10. 关闭并封上所有直接向船外排水的管道。
11. 不得在露天甲板上进行任何清理/冲洗作业。
12. 不得在甲板上等位置进行任何油漆作业。
13. 对所有垃圾进行集中处理。
14. 严禁将任何物件扔出船外。

将上述所有事项记入航海日志。

对当地代理提出的防止污染建议（如有）进行评估，若适用，应按照该建议实施。

信息来源: 协会通讯代理
 Vitsan-伊斯坦布尔
 vitsan@vitsan.com.tr